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學士班畢業條件表暨課程架構表  
10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列印日期：2015/4/9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科目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系必修		心理與教育統計 特殊教育導論	2 3	2 3			心理與教育測驗 特殊教育課程調 整與教學設計 特殊教育學生評 量	2 2 3	2 2 3			教育研究法	2	2					
組必修	身心障礙類	視覺障礙 聽覺障礙	2 2	2 2			身心障礙課程理 念與規劃 身心障礙學生教 材教法(一) 身心障礙學生教 材教法(二) 個別化教育計畫 的理念與實施 特殊教育教學實 習(身心障礙組) (一) 特殊教育教學實 習(身心障礙組) (二) 智能障礙 學習障礙	2 1 1 2 2 1 1 2 2 2	2 1 1 2 2 2 2			身心障礙學生教 材教法(三) 身心障礙學生教 材教法(四) 重度與多重障礙 特殊教育教學實 習(身心障礙組) (三) 特殊教育教學實 習(身心障礙組) (四) 情緒行為障礙 應用行為分析	1 1 2 1 1 2 2 2	1 1 2 2			身心障礙學生教 材教法(五) 身心障礙學生教 材教法(六) 特殊教育教學實 習(身心障礙組) (五) 特殊教育教學實 習(身心障礙組) (六)	1 1 1 2 1 2	1 1 2 2
組必修	資賦優異類	創造力教育 資賦優異教育概 論	2 2	2 2			資優教育課程發 展	2	2			資賦優異學生教 材教法(一) 資賦優異學生教 材教法(二)	2 2	2 2			特殊教育教學實 習(資賦優異組) (一) 特殊教育教學實 習(資賦優異組) (二) 資優教育專題研 究 資優學生心理輔 導與情意教育	2 2 2 2	4 4 2 2
系選修		人體生理學 普通心理學 學習理論導論 融合教育理論與 實務	2 2 2 2	2 2 2 2			心理衛生 早期療育 行為改變技術 身體病弱 特殊兒童教學診 斷實習 特殊兒童發展 特殊教育教學策 略 特殊學生診斷實 習 特殊學生諮商與 輔導技術 腦性麻痺 資源教室方案與 經營 認知心理學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身心障礙福利與 復健 身心障礙學生英 文教材教法 身心障礙學生國 語文教材教法 兒童精神醫學 知覺動作訓練 社會與情緒技能 訓練 社會學 科技輔具 個案研究 特殊教育工學 特殊學生正向行 為支持與輔導 神經語言學 電腦輔助教學 閱讀理解策略 優生保健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生涯發展與轉銜 身心障礙學生之 性別教育 身心障礙學生數 學教材教法 社會適應行為課 程 特殊教育行政與 法規 特殊教育教師倫 理 特殊教育論題與 趨勢 特殊教育環境規 劃 特殊學生生計教 育 溝通輔具應用 適應體育理念與 實務 親師合作與家庭 支援 藝術治療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系選修	四選二(至少4學分)	教育心理學 教育概論	2 2	2 2		教育社會學 教育哲學	2 2	2 2										
系選修	六選三(至少6學分)	班級經營 教學原理	2 2	2 2		教學媒體與運用 學習評量	2 2	2 2		輔導原理與實務 課程發展與設計	2 2	2 2						
組選修	身心障礙類(至少4學分)					智能障礙人際關係與溝通訓練 智能障礙功能性學業能力教學策略 智能障礙生活技能訓練 智能障礙職業教育	2 2 2 2	2 2 2 2		啟智學校(班)班級經營理念與實務 智能障礙社區適應技能訓練	2 2	2 2						
組選修	身心障礙類(至少4學分)					學習障礙與補救教學	2	2		數學障礙 閱讀障礙	2 2	2 2						
組選修	身心障礙類(至少4學分)	外顯型行為問題輔導	2	2		內隱型行為問題輔導	2	2		社會技巧訓練	2	2		嚴重行為問題處理	2	2		

組選修	身心障礙類	視覺障礙(至少4學分)	2	2			眼科學 點字學	2	2			定向行動 定向行動實習	2	2			視障教育工學	2	2		
組選修	身心障礙類	聽力學 聽能訓練	2	2			手語研究 語言溝通法	2	2			說話訓練	2	2							
組選修	身心障礙類	重度與多重障礙(至少4學分)										重度與多重障礙 生活訓練	2	2			專業團隊合作	2	2		
												重度與多重障礙 社會技能訓練	2	2							
												重度與多重障礙 溝通訓練	2	2							
												重度與多重障礙 機能訓練	2	2							
組選修	身心障礙類	語言障礙(至少4學分)					溝通障礙學導論	2	2			語言病理與治療 技術	2	2			語言發展與矯治	2	2		
組選修	身心障礙類	復健醫學概論 機能教育	2	2																	

組選修	身心障礙類	自閉症(至少4學分)					自閉症與廣泛性發展障礙	2	2				自閉症語言溝通	2	2					
組選修	資賦優異類						多元智能理論與應用	2	2				特殊才能訓練	2	2			資優學生獨立研究指導	2	2
							創造思考教學理論與實務	2	2				領導才能教育	2	2					
							資賦優異人格發展與輔導	2	2											

先修課程	後修課程
點字學	身心障礙學生教材教法(一)
聽力學	身心障礙學生教材教法(二)
啟智學校(班)班級經營理念與實務	身心障礙學生教材教法(三)
社會技巧訓練	身心障礙學生教材教法(五)
重度與多重障礙溝通訓練	身心障礙學生教材教法(六)
學習障礙與補救教學	身心障礙學生教材教法(四)
情緒行為障礙	社會技巧訓練
重度與多重障礙	重度與多重障礙溝通訓練
智能障礙	啟智學校(班)班級經營理念與實務
資優教育課程發展	資賦優異學生教材教法(一)
資優教育課程發展	資賦優異學生教材教法(二)
資賦優異教育概論	資優教育課程發展
學習障礙	學習障礙與補救教學
視覺障礙	點字學
聽覺障礙	聽力學

## 修課規定:

- 一、分類必修中身心障礙類必選教材教法及教學實習課程所加註之號碼代表組別為(一)視覺障礙組、(二)聽覺障礙組、(三)智能障礙組、(四)學習障礙組、(五)情緒行為障礙組、(六)多重障礙組。
- 二、修習各類教材教法及教學實習前，須先修畢各類所規定之分類必修課程及先修課程(請參閱先修科目)
- 三、本系學生必須自資賦優異類及身心障礙類中至少須選擇一類作為其專精研修方向；選擇身心障礙類則至少須選修兩個組各4學分且先修科目為必選，於各組教材教法及教學實習前修畢，身心障礙類必選10科28學分亦須修畢。
- 四、凡選修本系開設之科目一律承認為本系畢業學分，修習增能學程或學分學程，採認6學分為本系畢業學分，教育學分選修科目至多採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
- 五、「特殊教育學程一般教育專業科目」為從事特殊教育教師必修科目，列入採計為中等學校教師教育學程學分。
- 六、一般選修課程為自由選修性質，亦可以從未修之其他類組中的科目作為選修課程。
- 七、本系輔系課程架構，請依師培中心特殊教育教師(中等學校教育階段身心障礙組及資賦優異組)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之特殊教育專業課程，身心障礙組為40學分，資賦優異組為30學分。
- 八、本系修課規定適用本系學生、輔系生、修習特教學程者。

## 畢業條件

- 一、本系學士班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包含校必修28學分、系必修14學分、分類必修(身心障礙類32學分、資賦優異類18學分)、分類選修(身心障礙類至少修畢2組，每組4學分、資賦優異類6學分)、選修16學分(含特教學程一般教育專業科目必選10學分)。
- 二、學生畢業前須通過外語檢定測驗門檻:須通過「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大學部學生英(外)語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辦法」中級門檻標準，審核未通過者應於大三上學期起修習本校語文中心開設之相關外語補強課程。
- 三、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資訊檢定測驗門檻:須通過「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資訊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辦法」資訊能力之基本要求須至少符合其中一項。
- 四、學生畢業前須通過本系製定「核心能力指標」。